

橙色浪漫小说系列

两性战争

〔新西兰〕劳瑞·布赖特著

艺红译

LIANG XING
ZHAN ZHENG

版社

两性战争

〔新西兰〕劳瑞·布赖特著

艺红译

长江文艺出版社



(鄂)新登字 0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性战争/(新西兰)劳瑞·布赖特著;艺红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1.4

(橙色浪漫小说系列)

ISBN 7-5354-2171-7

I. 两…

II. ①劳…②艺…

III. 长篇小说-新西兰-现代

IV. I 6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7025 号

责任编辑:张正平 责任校对:邓 薇

封面设计:王祥林 责任印制:周铁衡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721 传真:85443901)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430022)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821 85443717)

<http://www.cjlap.com>

E-mail: cjlap@public.wh.hb.cn 传真:85443862

印刷:公安县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7.375 插页:2

版次: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20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5354-2171-7/I·1649 定价:12.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5443721 85443843)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内 容 简 介

崔士丹——一个处事干练、事业有成的男子，毫无疑问地受到年轻姑娘的爱慕。但是，他古怪的性格、奇特的情感表露，使自己三十岁了仍单身一人。

年轻漂亮的兰丽莎步入社会时刚满十九岁。她想干出一番成就来到崔士丹的公司。与其他姑娘一样，崔士丹很快给了她好感，并在一次崔士丹生病的时候两人互吐衷情。然而，单纯的兰丽莎很快发现崔士丹是一个极其难对付的家伙：他在撩拨得兰丽莎春潮涌动时会突然弃她而去；他那疯狂的亲吻方式让兰丽莎常常喘不过气来；特别是他总是戴着一副假面具让兰丽莎实在受不了……于是，兰丽莎决定离开他。

崔士丹说，你会后悔的。我很有钱。

兰丽莎说，我不是为钱才跟你在一起。

然而，逃避了五年的兰丽莎在远离惠灵顿五六百公里的奥克兰又同崔士丹不期而遇，且又当起崔士丹的临时秘书。这不知是崔士丹的特意安排还是老天故意作弄兰丽莎，兰丽莎决定给他只工作一段时间后再另找工作。不过，几天的接触，兰丽莎不得不承认她仍爱着崔

士丹，而他的爱恋方式又使她生畏……

矛盾的兰丽莎决心报复崔士丹，撕掉他那不可一世的假面具。当兰丽莎按计划一步步采取行动时，终于发现崔士丹是一个心理障碍患者，他古怪的性恪及奇特的与女人交往的方式都来源于其家庭的影响。为了治疗崔士丹的病，兰丽莎以牙还牙，于是，他们之间不可避免地爆发了一场残酷的两性战争……最后，他们仍然走到了一起。

作品情节安排错落有致，故事跌宕起伏，对人物的性格刻画细腻，对男女恋爱时的心理活动描写得生动感人，曾荣登美国畅销书排行榜。

第一章

天气热得令人窒息，一阵阵热浪从皇后大街的人行道上迎面扑来。兰丽莎一边欣赏着外马塔海港五彩撒金般的海水，一边朝奥克兰方向走去。海边拔地而起的高大建筑与距马路几步之遥、泊在港口的船只一起，在波光粼粼的海水衬托下熠熠生辉。从海港大桥通往市区的道路上车辆川流不息，好不热闹。

兰丽莎边走边随意地猜想，一定又有一艘游船正在进港。

突然，她发现一对男女驻足在珠宝店的橱窗前，从他们慢吞吞的口音中可以判断出他们是美国人。两个美国人突然把身体往后一躲，原来有一位日本妇女正在拍照，美国人害怕无意中闯到别人的镜头里去了。那位日本妇女身着热情奔放的服饰，头戴宽边白色草帽，嘴里叽里咕噜地跟老公不知道在说什么。

兰丽莎转过一个弯后，径直朝她要去的那家宾馆奔去。那家宾馆看上去相当豪华气派，里面一定装有空

调。想到这里，她情不自禁地用手擦了一下脸上的汗水，然后，把肩膀上往下滑落的皮包向上拉了一把。今天天气太热，早上出门时她特意穿了一件凉爽的无袖丝绸上衣。到了宾馆门口，她推开大门，走进铺有地板砖、宽敞明亮的宾馆大堂。

兰丽莎走到服务台前，从包里拿出一张纸条，仔细看了一眼，然后对那位面带微笑的服务员小姐说道：“我与阿石乐·莫瑞士先生有个约会。我们事先约好了的，他正在房间里等我，我想知道他的房间号码。”

服务员小姐脸上虽然挂着微笑，可眼里却明显地迟疑了片刻。兰丽莎赶紧补充道：“我是史端瑟福秘书工作介绍所介绍来的。莫瑞士先生要招聘一名会速记的秘书，我是来应聘的。”

兰丽莎从服务员小姐那里得知莫瑞士先生的房间号码后，径直乘电梯上楼去了。她从电梯里走出来，一边在松软厚实的地毯上迈着轻盈的步子，一边数着门牌号码，终于找到了要找的房间，赶紧上前去敲门。

一位男士把门打开了，那位男士看上去很壮实，长着一头金发。兰丽莎把工作介绍所的介绍信递给了那位男士，低声问道：“您就是莫瑞士先生？”

她还没来得及把自己介绍一遍，那位男士就示意她进房去：“快进来吧，我们正在等你呢。”他非常热情。

兰丽莎心里感到有些纳闷，二十分钟前刚刚接到要她来面试的电话，怎么他们好像就等了她很久似的呢？不过，她还是很有礼貌地说道：“希望没让你们久等。”

对方接着她的话说了句什么，兰丽莎没有听清楚，他们就一起走进房间去了。房里十分宽敞明亮，窗户边有一张大桌子，上面放着一台打字机和一些翻乱了的文件，桌子旁边有一张床，床上也放了一些文件，床单被弄皱了，显然刚才有人在上面坐过。兰丽莎看见窗户旁边正站着一个人，在眺望远处海港美丽的景色。那个人上穿一件洗烫整洁的白衬衣，袖子卷到胳膊处，下身着一条合体的深色长裤，两条腿显得特别修长。他一只手插在荷包里，另一只手放在后脑勺上。突然，他把头朝后稍稍仰了仰，挺了挺胸，有意要放松的样子，手指在光亮柔顺的金发上来回梳理了几下。

莫瑞士先生还在不停地讲着签约和秘书工作的问题。兰丽莎禁不住看了一眼窗户边那个人的背影，觉得很眼熟的。她知道很多男人从背影看上去很像，包括他们走路、抬头的姿势，有时候甚至连发型看上去都是一样的，人们时常容易把他们搞混淆，可那个人的手与那双曾经多次抚摸过她的手是一模一样的，在她眼里再熟悉不过了。不可避免的事情终于发生了——那个人转过身来与她照了一面，霎时间，兰丽莎看到了一张自己无论如何也不想再看见的面孔——崔士丹·夏朴。

莫瑞士先生该讲的话讲得差不多了，他示意兰丽莎在皮沙发上坐下来，然后客气十足地问她叫什么名字。兰丽莎没有坐下来，仍然站在沙发旁，眼睛盯着崔士丹的背影，嘴里不慌不忙地回答道：“我叫兰丽莎·爱林。”

崔士丹平展的白上衣里分明是一副结实的身體。他

的手缓慢地、从容不迫地从脖子上放了下来，继续欣赏了一会儿窗外的景色，然后才转过身来。兰丽莎的心跳突然加快了，她看见了一双太熟悉的眼睛了，那双蓝色冰冷的眼睛还是跟过去一样，看见了她后没有露出一丝惊讶或不知所措，只有玩味和理性的审视。他审视着兰丽莎——她往日披于肩上、不太规则弯曲的黑色发梢已经被梳理得整整齐齐，并且盘到头上去了，那对微微翘起的棕色眼睛被衬托得更加引人注目，那张略带东方人脸型的面孔比过去瘦了许多。崔士丹的脸上仍然没有任何表情，他把目光移到兰丽莎紧闭的唇瓣上，然后又移到她薄薄的衬衣下高高隆起的胸部，发现她的身材还是那样苗条，时髦的裙子下浅棕色的双腿还是那样修长，他的眼光最后又回到了她的脸上。

他低沉而平静地向她问候道：“你好，兰丽莎。”理所当然的还是那种常有的嘲弄口气，他们第一次见面时他叫她的名字就是用的这种口气。

兰丽莎也以牙还牙地问候道：“你好，夏朴先生。”

崔士丹的剑眉向上一扬，嘴角嘲笑般地翕动了一下，那张嘴显然不是一张爱笑的嘴，尽管从轮廓上看上去不乏男子汉的威严，但那种威严说好听一点表示坚毅，说不好听一点象征着残酷，再看他那个长鼻子，更是使人感到残酷，以至于从侧面上看着他都可能感到生畏。

莫瑞士先生高兴地问道：“原来你们两个人早就互相认识了？”

崔士丹赶忙解释道：“几年前我们曾经一起共过事。”

“不是一起共过事，是我为他打过工。”兰丽莎边说边往皮沙发上坐下，接着低下头去把腿上的皮包打开，尽量避免与崔士丹的目光相遇。她从包里拿出了笔记本和铅笔，脸带职业性的微笑说道：“我们可以开始工作了，请告诉我应该做些什么工作。”

兰丽莎猜想：首先双方必须签订一个合同；其次干这项工作应该有一个基本要求——能够熟练地打字；最后还需要具备善于做记录的技能。莫瑞士先生是澳大利亚人，他从澳大利亚飞过塔斯马尼亚岛来到这里，主要是为了处理公司的交接事宜。兰丽莎心里琢磨着，崔士丹的公司是不是要接管莫瑞士的公司了。她竭尽全力、专心致志地做着她应该做的事，尽量避免考虑崔士丹的存在。崔士丹不时地插进他们的谈话，一会儿与莫瑞士讲几句，一会儿把莫瑞士的话重复一遍，告诉兰丽莎应该怎么做。

兰丽莎按照要求把几份合同做出来了，最后只需要双方各自的律师签好字后就可以生效了。时间不早了，兰丽莎感到有些累了，莫瑞士先生的情绪却仍然很高，他说他十分希望自己能够早点退休，然后可以带着太太去周游世界。崔士丹看上去仍然是一副自信、不轻易让步的老样子。

莫瑞士坚持要请兰丽莎共进晚餐，兰丽莎嘴里拒绝着，脚下却不由自主地跟着莫瑞士和崔士丹走进了宾馆

的餐厅，连她自己都觉得莫名其妙。也许是因为崔士丹没有邀请她一起进餐，她一时情急，嘴里才说出了拒绝二字，实际上她肚子很饿了。“至少出于礼貌他应该邀请我一下，他的沉默是表示对我不感兴趣，还是讨厌我？”兰丽莎思忖着，看了看崔士丹那张没有表情的脸，突然一股冲动涌了上来，恨不得跑过去撕下他那张冰冷的面具，让其显露出庐山真面目。崔士丹用叉子夹了一块火腿色拉吃起来。兰丽莎心不在焉地拈起一块蟹肉，偷偷地又瞥了崔士丹一眼。眼前的这个男人曾经激发过她刻骨铭心的爱与恨。他是那么老练，那么善于控制局面，偶尔一次失去控制也只是伪装出来的骗局。他们两个人之间的关系相当微妙。在他们的交往中，崔士丹总是事事都比兰丽莎快，兰丽莎在崔士丹面前总是显得特别单纯，不成熟，甚至迟钝，为此，兰丽莎产生了一种受羞辱的感觉。只怪那时她年轻，没有经验，不善于老练地同崔士丹周旋，甚至不知道为什么非要与他分手，断然决定不再回到他的身边。那时，兰丽莎从来没有企图戳穿他那遮蔽其真实性格的冰冷面具，只知道自己一方面被他吸引着，另一方面又很害怕他，大概最终由于后一个原因她离开了他。

分手对于兰丽莎来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她从来没有感到过自己很依恋他，离开之后她才知道他已经占据了她的大部分生活，连她对未来的打算都与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许多次她曾渴望他在身边出谋划策，给她提供保护。随着时间的推移，她才

逐渐地重新学会依靠自己处理事情。她重新找了一份工作，积攒了一些钱，到海外旅行，甚至又谈过一次恋爱，那次恋爱没有激情，没有冲动，当那位男子离她而去，要寻找自己的真爱的时候，她没有像刚离开崔士丹那样感到很大的失落。

崔士丹将面前的盘子推开，抬起头与兰丽莎的目光正好相遇。兰丽莎见崔士丹的脸上仍然毫无表情，顿时火冒三丈。此时的兰丽莎已经不是五年前那个遇事没有主见、胆小怕事的兰丽莎了，现在的她有自己的思想，能独立思考问题。她的成熟也使她在男人面前更具有魅力和吸引力，围着她转的男人不少，可她真正能够动心的却还没有。崔士丹曾经向她求过婚，要她嫁给他，可如今对她却显得如此冷漠，所以她既气愤，又感到莫名其妙。她想，过去他想娶她也许是因为他们两个人的情况正好互补——她长得漂亮，年轻，富有活力，缺乏经验，对很多知识仅略知皮毛；他长相一般，总爱冷嘲热讽，有地位，有经济实力，为人老练，具有渊博的知识。其实，他们之间并不存在第三者的问题，分手完全是因为两个人之间的矛盾引起的。

今天的兰丽莎再也不是昔日那种爱动心、易受惊的小姑娘了。她并没有回避他冷漠的目光，相反，她以平静的目光回敬了他一眼，这一眼让崔士丹冰冷的表情缓和了片刻，这种效果是兰丽莎始料未及的。崔士丹不想再理她了，转过脸去与莫瑞士讲起话来。后来整个进餐过程中他一直回避与兰丽莎的目光接触，可是，令兰丽

莎吃惊的是，进餐结束时崔士丹主动要求送兰丽莎回家。

兰丽莎拒绝道：“不必要你送我了。我的这顿饭钱请算在工作介绍所的费用里。”

“还是我送你回家吧。”崔士丹一边坚持着，一边挽着兰丽莎的胳膊往餐厅外走。莫瑞士嘴里赞叹着兰丽莎秘书工作的熟练，手里分别与他俩握着手，并且敦促崔士丹送兰丽莎回家时路上过点细。

他俩在宾馆地下停车场泊着的一辆豪华汽车前停住脚步。崔士丹为了开车门才松开兰丽莎的胳膊，打开车门后，他把兰丽莎猛力推进车里坐下。

兰丽莎的胳膊被崔士丹推搡了一下后感到很痛，她趁崔士丹往驾驶台走的时候偷偷地用手揉了揉疼痛的胳膊。崔士丹长得不算特别壮实，走路时看上去有一种高雅的男人风度，给人感觉不出手中有多大的力量。他大多数时间消耗在办公桌之后，不过他也有一个爱好，那就是特别喜欢在汹涌澎湃的太平洋中与别人进行快艇比赛，可他的水平却不算很高。

兰丽莎的手放在皮包上。崔士丹坐在了她旁边的驾驶台上。

“你住在哪里？”崔士丹问她。

“帕库兰卡。”她用手指着城市东边的方向，那一带大约有四分之一的房子依山而建，错落有序，红花绿树点缀其间。在这二十来分钟的车程中，两个人一直没有讲什么话。汽车在最后那排公寓门前停下，兰丽莎起身

准备下车时才生硬地说了一声谢谢。

她的手扶住车门把手，正想要打开门时，突然听到崔士丹说：“难道你不打算请我进去坐一会儿？”

她索性坐回到原来的位置上，反问道：“难道你想进去坐一会儿？”话音中或多或少带着挑衅的味道。

“是呀，我就是想进去坐一会儿。”崔士丹毫不示弱。他对房子的外部环境没有作任何评价。

天越来越黑了，尽管兰丽莎看不清崔士丹的脸，但是她知道此时的他脸上不会有什么表情的。

“那就请你进去吧。”兰丽莎十分勉强。

崔士丹下了车，走过去主动帮兰丽莎把车门打开。

下车后兰丽莎走在前面。他们走过一条两旁种有兰花楹属植物的小道，小道的周围撒落着许多紫色的花瓣。

崔士丹抬起头望着头上用树枝做成的拱形门问道：“你不觉得这扇门做得太大了一点吗？”

“也许吧。”兰丽莎不加犹豫地答道，“不过住在这三栋公寓里的人都很喜欢这扇门，平时总有人浇水、剪枝、打扫地上的残花落叶。鲜花盛开的季节，这里的景色可美了。夏天的时候，太阳将树枝的倒影投射在草坪上，更是美极了。”

兰丽莎掏出钥匙，打开房门，拧开客厅的电灯，客厅看上去很小。随后，她把皮包放在了杉木小桌上，这张桌子是她从旧货商店里买来的，她一共买了两张这样的桌子，配成对放在客厅里。客厅的布置以奶油色和金



黄色为基本色调——沙发上的坐垫是珠宝色的，地上的地毯是米黄色的，墙上的条纹墙纸是奶油色的。房间里的一切装饰都显示出她的个性。

她用手指着长沙发让崔士丹坐下，说道：“我给你倒一点东西喝。”客厅与厨房之间用帘子隔开。客厅里有个酒柜，里面放着一些酒。兰丽莎准备在酒柜里拿一点酒招待崔士丹，崔士丹赶忙说道：“不用拿酒了，过来坐一会儿吧。”

兰丽莎迟疑了片刻，崔士丹马上又轻声催促道：“过来坐吧，我不会强迫你干你不想干的事情。”

“你是那种人吗？”兰丽莎反唇相讥。

崔士丹把眉毛扬了扬，说：“你是不是有点不高兴？”

兰丽莎突然火冒三尺：“你看你说话时总是一副尖酸刻薄的口气。”

“就算是我不对好吧？”崔士丹的口气与其说是很懊悔，不如说是很开心，“你还跟过去一样，没有什么变化。”他补充了一句。

“这你就说错了。”兰丽莎马上否认他的看法。崔士丹的意思大概是指兰丽莎的脾气还像过去一样急躁，可他并不知道她的急躁是因为他而引发的。他刚一介入她的生活就打破了她生活中的平静，激活了她体内的各种情感，急躁易怒只是其中的一种。当她鼓足勇气，挣脱他的影响后，她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可是现在，五年前的情景重又再现：他有一副冷漠中暗藏开心的神态；



她是一副要与他对抗的架势。回想过去，再看今日，兰丽莎不禁黯然神伤。

情况应该或者说已经发生了变化。五年时间的分离，其间的生活已经使兰丽莎去掉了少女的稚气与娇气，学会了如何与男人打交道，哪怕与最令人讨厌的男人打交道。她控制住心中的怒气，脸上摆出礼貌却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微笑。

“一晃就是几年我们没有见过面了。”她一边说着，一边在沙发的另一端坐了下来，身体略微朝崔士丹倾斜着，看上去很优雅的样子。

“是呀。”崔士丹先和善地表示同意，后来语调一转，嘲弄道，“我们五年没见面了，你一直在干什么？”

兰丽莎仍然保持先前的坐姿，斟酌了一下崔士丹的话，然后详细地把这几年来自己干了一些什么讲了一遍：在一位电视制片人手下当了半年秘书；跑到英国呆了两年，还在那里顺便度了一个假；在澳洲一家广告公司做过一段时间；然后回到新西兰工作了一年；目前在秘书工作介绍所做一些临时工；在城里这家公司干几天，那家公司干几天。

“你喜欢这样工作吗？”他问道。

“这样工作充满变化，我很喜欢。”

“你一贯都是这样。”他带着奚落的口吻说道，脸上还是没有表情。一阵沉默后，双方都感到有些别扭。

兰丽莎首先打破了沉默，轻快地说道：“你呢？一直在干什么？又挣了不少的钱吧？”

“除了挣了一些钱，还做了很多其他的事情。”

兰丽莎突然想到崔士丹马上就三十四岁了，大概已经结了婚，有几个孩子了吧。总有一些女人不愿意放过他这样的男人的。

“什么其他的事情？”她问道，“大概是结婚的事情吧？”

“这你就猜错了。”他的眼里闪烁了一下。

她知道他在观察她的反应。

“如果我结了婚，我现在就不会呆在你兰丽莎这里了。”

他俩继续交谈着，之间的距离始终保持三英尺的样子。兰丽莎故作老练，皱起眉头，模仿崔士丹爱嘲弄人的腔调，说：“天哪，你怎么这么挑剔！谁能当你的老婆？谁配当你的老婆？绝对没有……”

“得了吧。”他打断她，说话的语调虽然不高，却分明有威吓她的意思，所以把她吓了一大跳。

“本来就是这样。”她故意毫不示弱地大声说道，以便她的声音听上去没有发抖，接着猛地从沙发上跳了起来，不客气地说道，“我想你最好现在就离开这里。”

崔士丹把身体朝前倾斜了一下，伸出手抓住兰丽莎的手腕，距她更近一些，逼迫她坐下去。他一只手抓着她的手腕，另一只手抓着她的肩膀，使劲地把她往沙发背上按着。兰丽莎机械地把头扭向一边，避免与崔士丹的头挨得太近。可崔士丹向她扑了过来，有意朝他靠拢，双方呼吸的热气都能互相感觉到了。